

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571桃園市龍潭區南龍路13號
承辦人：教務主任 江明達
電話：03-4792014#210
電子信箱：ltes03@lt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6日
發文字號：龍小教字第11200020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112年度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
研習課程一案，報名相關訊息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立國民小學現職教師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請至「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」點選
「活動查詢」，點選「活動編號」輸入活動編號報名(主
辦單位：龍潭國小)。

(三)課程內容與時間：

1、E00077-230300006，從 iPad 在課堂運行概念設置研
習(一)，4月12日(三)13:30-16:00。

2、E00077-230300007，從 iPad 在課堂運行概念設置研
習(二)，5月10日(三)13:30-16:00。

(四)地點：龍潭國小至真樓4F自然教室。

三、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與，並於課務自理原則下核予
參與教師公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，各場次依研習時間核予

教導處 112/04/06 12:15



1120001999

無附件

研習時數。

四、本校停車位有限，請盡量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桃園市龍潭國小教務處，03-4792014#210(教務主任江明達)、211(教學組長李曉秋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

校長 葛倫珮



裝

訂

線

